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82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县道 X767线K11+380-K11+525段重点水毁 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

梅州市交通运输局：

《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上报梅州市梅县区县道X767线K11+380~K11+50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梅市交字〔2022〕404号）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县道X767线K11+380-K11+525段位于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，长145m。受2022年汛期“龙舟水”持续强降雨侵袭，右侧既有路堑边坡发生崩塌落石、坡面开裂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，急需实施重点水毁修复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三级公路，设计时速40km，双向两车道，路基宽8.5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7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清除危岩，挂网喷浆，新建防排水工程等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坡面清除危岩体后，增设挂网喷浆护坡。应补充挂网喷浆工程钻孔直径、锚杆总长度、喷射混凝土标号等设计参数和《路基边坡防护工程数量表》的漏项。

五、路面工程

根据现场勘查情况，既有路面基本可以利用，取消重建路面的内容。

六、排水工程

（一）原则同意路段右侧新建C20混凝土边沟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路段右侧堑顶新建C20混凝土截水沟。

七、交通安全设施

（一）原则同意路段左侧按A级重建受损钢筋混凝土防护栏。

（二）应按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：作业区》（GB5768.4-2017）等业内规范标准，完善设计。

八、其它工程

（一）原则同意在弃土场新建浆砌片石边沟，建议补充设

计详图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在弃土场新建浆砌片石护脚挡土墙。应补充挡土墙高度、埋深等设计参数和说明及设计详图。

（三）原则同意在弃土场植草。

九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295.79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（简称“建安费”）254.57万元。经审查，核减方案设计概算29.35万元，其中核减建安费26.23万元；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66.44万元，其中建安费228.34万元。

十、资金来源

可按相关规定，多渠道申请、筹措工程资金。

十一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：

（一）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，将工程起止范围统一为县道X767线K11+380-K11+525段，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，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，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（二）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，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

况、设计审（查）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县道 X767 线 K11+380-K11+525 段重点
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6月5日印发
